

彰化縣德興國民小學『課程發展委員會』組織設置要點

106 學年度校務會議審訂通過 106.09.05

108 學年度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.09.02

109 學年度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.08.28

- (一) 依據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(二) 依據教育部 108 年課程綱要。
- (三)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。
 - 1. 委員：校長、各處室主任、教務組長共 5 人；家長會長 1 人；年級教師代表 5 人；各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9 人；家長代表 2 人；另學校基於課程永續發展與銜接，得視實際需要聘請校內相關人士為特聘委員。
 - 2. 委員產生方式：委員之產生除當然委員、特聘委員外，家長代表由家長會共同推舉。
 - 3. 會議時間：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 - 4. 輔導諮詢單位：聘請專家學者及教育局長官提供專業指導、問題諮詢。
- (四)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任務
 - 1. 研議、審核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規劃
 - 2. 審查教師自編之教材
 - 3. 審核學校課程計畫
 - 4. 規劃活動課程之設計
 - 5. 成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
 - 6. 建立教學、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
 - 7. 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
 - 8. 選修課程之規劃
 - 9. 合理適當分配學習總節數及學習領域節數
- (五) 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
 - 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（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），針對試辦計畫實施過程中之疑難，提出修正方案，確實掌握試辦進程與效益。
 - 1. 委員會議：全體委員與會，並視實際需求邀請專家學者列席指導。
 - 2. 擴大會議：邀請學年主任及會議主題相關人員，配合擴大行政會議召開。
- (六) 課程發展之運作流程
 - 1. 委員運作時程
 - (1) 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。
 - (2) 於學期開始前審核各學年課程計畫後報局核備。
 - 2. 課程發展相關機制運作：召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。
- (七) 本設置要點經校務會議審定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一)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及成員名單

成員	姓名	產生方式	人數
校長	楊文娟	當然委員，兼委員會主席	1
家長會長	邱炳舜	當然委員	1
行政人員代表	黃俊宏 鍾裕文	當然委員，教導、總務主任。	2
學習領域教師代表	姚荃閱、鍾裕文 劉珍菱、王庭華 黃俊宏、蒲玫君 黃舒敏	由社會、自然與科技、藝術與人文、健康與體育、語文、數學、綜合活動等七個學習領域之教師自行推選之，每個領域一名。	8
家長代表	邱炳舜 薛郁璇	由一、二、三年級家長代表中推選一名， 四、五、六年級家長代表中推選一名	2
總計			14

(二)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組織分工

組 別	召集人	成 員	任 務 分 工
領域教學研究組	黃俊宏	領域教學 研究會成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各學習領域合理學習時數適當分配之研究 ★ 學期教學總計畫之擬定與檢討 ★ 多元評量方式及適切性之探討 ★ 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★ 七大 19 項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 ★ 課程之統整與銜接探討
主題課程研發組	劉珍菱	學年教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學習領域自編教材的研討 ★ 學期教學總計畫之擬定與檢討 ★ 開發學生自我學習與創意思考的課程研討 ★ 學校願景課程的設計與探討 ★ 七大 19 項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
社區資源開發組	邱炳舜	家長會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協助班群家長會組織之成立與運作 ★ 社區環境及資源之調查與了解 ★ 社區資源之開發與運用

(三) 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工作計畫

1. 依據

- (1) 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- (2) 教育部 108 課程綱要。
- (3) 本校學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之決議。

2. 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任務及目標

- (1) 討論九年一貫課程與新課綱之銜接事宜。
- (2) 討論 108 學年度校定課程的規劃與統整。
- (3) 研討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設計建議。
 1.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課程重點或特色。
 2. 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每週上課節數。
 3. 其他相關議題的課程配合。
 4. 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（自編或選用）。
 5. 該學習領域內或學習領域間之統整方式。
 6. 該學習領域教學活動設計方針。
 7. 該學習領域教學評量方針。
- (4) 規畫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。
 1. 該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。
 2. 該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。

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